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企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2021年8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签字盖章页)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21年8月24日

目 录

第一章	企业基本情况.....	3
一、	公司信息	3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简介	3
第二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4
一、	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4
二、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4
三、	特殊条款触发及执行情况	4
四、	存续期内债券增信、偿债计划保障情况	5
第三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如有）	6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6
二、	合并报表范围内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6
三、	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等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50%	6
四、	截至报告期末的对外担保金额及重大未决诉讼	6
五、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	6
第四章	财务报告（上市公司）	8
第五章	备查文件	9

第一章 企业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名称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名称简称	越秀金控
公司外文名称	GUANGZHOU YUEXIU FINANCIAL HOLDINGS GROUP CO., LTD.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吴勇高
职位	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63楼
电话	020-88835125
传真	020-88835128
电子信箱	yxjk@yuexiu-finance.com

第二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一、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当前余额(亿元)	发行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主承销商
012102997	21 越秀金融 SCP006	2021-08-13	2021-08-17	2022-03-05	8	0.5479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2102476	21 越秀金融 SCP005	2021-07-08	2021-07-09	2022-01-25	8	0.5479	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101123	21 越秀金融 MTN003	2021-06-16	2021-06-18	2026-06-18	5	5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101018	21 越秀金融 MTN001	2021-06-01	2021-06-03	2024-06-03	5	3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101017	21 越秀金融 MTN002	2021-06-01	2021-06-03	2026-06-03	5	5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2101860	21 越秀金融 SCP004	2021-05-13	2021-05-17	2021-10-14	8	0.411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2101401	21 越秀金融 SCP003	2021-04-08	2021-04-09	2021-10-06	8	0.4932	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42100153	21 越秀金融 CP002	2021-04-06	2021-04-08	2022-04-08	5	1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42100031	21 越秀金融 CP001	2021-01-13	2021-01-15	2022-01-15	8	1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1800807	18 越秀金融 MTN004	2018-07-24	2018-07-26	2023-07-26	10	5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1800366	18 越秀金融 MTN002	2018-04-09	2018-04-11	2023-04-11	10	5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1800367	18 越秀金融 MTN003	2018-04-09	2018-04-11	2023-04-11	10	5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1800185	18 越秀金融 MTN001	2018-03-13	2018-03-15	2023-03-15	10	5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不涉及

三、特殊条款触发及执行情况

1. 存续期内债券行权情况

不涉及

2. 存续期内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触发情况

不涉及

四、存续期内债券增信、偿债计划、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不涉及

第三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p>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p> <p>按照上述通知的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p>	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

二、合并报表范围内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不涉及

三、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等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50%

不涉及

四、截至报告期末的对外担保金额及重大未决诉讼

不涉及

五、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

2021年6月30日，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内部决议通过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对原披露制度进行修订变更，本次修订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实质性影响，不影响投资者权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6月30日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披露了修订后的《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

具体的披露文件请参见第五章备查文件：

<https://www.cfae.cn/connector/selectOnePortalView?infoId=239628>

第四章 财务报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8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具体的披露文件请参见：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987&stockCode=000987&announcementId=1210807492&announcementTime=2021-08-21>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版）》等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律规则指引的规定，在存续期内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第五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2、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3、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

二、查询地址

如对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存续期管理人。

（一）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 63 楼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联系人：吴勇高

联系电话：020-88835125

（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0 号兴业银行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联系人：陈豪

电话：010-89926545